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Tianjin Port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82)

##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預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將較上年錄得不少於 35% 的增長。

根據現有資料，對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業績產生影響的主要因素如下：(1) 面對安全生產、環境整治、綠色環保等方面一系列政策的深刻變化，特別是為落實京津冀大氣污染防治要求，降低柴油車輛長途運輸煤炭造成的大氣污染，到港煤炭運輸方式從汽車集疏運調整為火車運輸，給本集團的散雜貨裝卸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及(2) 受惠於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本集團持有的港元負債錄得顯著的匯兌收益（2016 年則錄得匯兌虧損），抵銷了散雜貨裝卸業務收益下降的影響。

董事會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根據其目前所得的財務資料的初步評估，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作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尚未最終確定。本集團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預期將於 2018 年 3 月下旬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銳鋼

香港，2018年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銳鋼先生、李全勇先生、王蕤先生、余厚新先生及石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鄭志鵬博士及張衛東先生。